

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兴业上证 1-5 年期地方政府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增加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基金销售机构签署的基金销售代理协议，自 2020 年 8 月 14 日起，本公司增加以下机构为旗下兴业上证 1-5 年期地方政府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证券简称：兴业地债；扩位证券简称：地方债 ETF，基金申购、赎回代码：511051）的申购赎回代办券商，具体业务办理事宜请遵从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

现具体公告如下：

一、增加代销机构如下：

（1）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电话：95521

网址：<http://www.gtja.com/i/>

重要提示：

投资者可通过上述新增代销机构或本公司的官方服务平台（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服电话：400-0095-561、网站 <http://www.cib-fund.com.cn>）咨询详情。

本公告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若增加新的业务办理机构，本公司将及时公告，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者欲了解上述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本公司关于该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等相关法律文件。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情况购买与本人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 年 8 月 14 日